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劉燕霏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16

電子信箱：violetali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139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時程表1份 (376735100E_110001393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辦理

「109學年度桃園市市長盃小桃子英數競賽」延至110年3月7日（星期日）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110年2月18日新興宏教字第110002005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原訂110年2月21日（星期六）辦理，因應109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日延後至110年2月22日，競賽延至110年3月7日（星期日）下午2時辦理。

三、檢附旨揭競賽時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

